

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關於 深入推進「放管服」多措並舉 助力小型微型企業發展的意見

“ 小型微型企業（下稱：「小微企業」）是中國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力量。商事制度改革以來，小微企業數量大幅增長，佔各類市場主體比重穩步提高，在增加就業、促進經濟增長、科技創新與社會和諧穩定等方面，發揮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為了進一步落實《國務院關於扶持小型微型企業健康發展的意見》和黨中央、國務院關於扶持小微企業發展的一系列決策部署，充分發揮工商、市場監管部門與小微企業聯繫緊密的職能優勢，切實履行好「放管服」（即簡政放權、放管結合、優化服務）職能轉變，增強小微企業獲得感，現提出以下意見。 ”



■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先生曾提到，深化簡政放權、放管結合、優化服務改革是推動經濟社會持續健康發展的戰略舉措。

一、總體要求

全面推進「大眾創業、萬眾創新」，促進小微企業增量提質。簡政放權，降低准入門檻，為小微企業快速增長營造高效便利的准入環境。轉變監管理念，創新監管方式，為小微企業參與競爭創造公平有序的市場環境。優化服務，提高效能，激發創業創新活力，為小微企業打造寬鬆和諧的成長環境。

基本思路

1. 整合職能、協同創新

充分發揮工商職能整合優勢，分類施策，為小微企業提供全方位、多層次的指導和服務，構建有利於小微企業健康發展的體制機制。

2. 上下聯動、務實推進

加強對基層的業務指導，調動各地促進小微企業健康發展的積極性、創造性，凝聚合力，務求實效。

3. 主動對接、熱情服務

優化政務服務，找準小微企業生存發展中的需求和難點，主動對接小微企業並提供精準服務。

二、重點工作

(一) 落實商事制度改革的要求 營造小微企業便利化准入環境

積極推進「多證合一」改革 優化市場主體准入、管理和退出機制

在深入推進企業「五證合一」、個體工商戶「兩證整合」的基礎上，進一步加大改革力度，開展「多證合一」改革，切實降低創業營商的制度性成本。深入推進簡易注銷改革，暢通退出渠道，對名存實亡的小微企業加速市場出清，提升「全流程便利化」服務水平。



■ 透過「多證合一」改革，便可簡化辦事程序，以「減證」推動「簡政」。

推進全程電子化登記

在保留原有紙質登記的基礎上，實現網上登記註冊。有條件的地區可以探索「網上申請、網上受理、網上審核、網上公示、網上發照」一整套電子化登記和營業執照快遞送達服務，實現登記「零見面」。在全國範圍內推行電子營業執照，並推進在電子政務和電子商務環境方面的應用。

推進名稱登記制度改革

全面開放名稱庫、建立完善名稱查詢比對系統，對查詢申請的名稱進行自動篩查服務。簡化申請審核流程，申請人可以通過比對系統以「即查即得」的方式直接提交申請，探索建立快速處理機制，為申請名稱和加強名稱保護提供最大便利。

深入推進「先照後證」改革

積極配合有關部門做好削減工商登記前置、後置審批事項工作，理順「證」、「照」關係，嚴格落實「雙告知、一承諾」制度，推動市場主體登記信息在工商、市場監管部門與審批部門、行業主管部門間的互聯互通、共享應用。

(二) 強化小微企業名錄功能 提升小微企業扶持政策落地的精準性

進一步提高小微企業名錄的社會知曉度	充分利用小微企業名錄
在各級登記窗口發放小微企業名錄宣傳頁，張貼小微企業名錄公眾號二維碼(QR Code)，做到應知盡知，充分運用報刊、網絡等各類媒體擴大宣傳效果，提高名錄系統的訪問量。	參與開展小微企業創業創新基地城市評估工作，加強對小微企業創業創新基地的示範宣傳。
主動開展橫向合作健全小微企業信息互聯共享機制	深入開展對本地小微企業發展情況的調查研究
鼓勵充分利用小微企業名錄數據資源，與金融、人社、教育、科技等部門合作，為落實各項小微企業扶持政策提供可靠的數據基礎，將小微企業名錄打造為扶持小微企業的主要數據平台和服務平台。	進一步拓展小微企業名錄的分析和服務功能，形成小微企業相對統一完善的統計體系和相對準確的數據系統，及時了解小微企業生存狀態，為推進大數據監測服務奠定基礎。



■ 新版小微企業名錄系統於今年年初正式運作，詳情可瀏覽：<http://xwqy.gsxt.gov.cn/>

(三) 加強事中事後監管

營造小微企業健康發展的市場環境

健全市場監管規則以清除市場障礙，推動市場開放共享，加快形成統一開放、競爭有序的市場環境。全面推行「雙隨機、一公開」抽查制度，按照綜合監管、簡約監管原則，規範政府部門對小微企業的監管，為小微企業發展提供公平法治的環境。

加強競爭執法和競爭倡導，大力查處壟斷協議和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壟斷案件，依法制止濫用行政權力排除、限制競爭行為，破除地方保護和行業壟斷，充分發揮中國統一大市場的優勢和潛力，為小微企業公平參與競爭創造條件。

加強廣告監管，加大廣告法律法規的宣傳力度，教育引導小微企業發布誠信合法的廣告，加大對虛假違法廣告查處力度，淨化廣告市場環境。

加強消費維權，鼓勵支持小微企業維護商譽、誠信經營，暢通維權渠道，為誠信小微企業的發展騰出市場空間。

(四) 鼓勵小微企業運用商標

提升品牌價值，增強企業競爭力

- 立足職能引導小微企業增強商標品牌意識，發揮企業品牌建設的主體作用。培育小微企業自主商標、戰略性新興產業商標品牌，鼓勵小微企業通過商標提升品牌形象，提高服務質量和商業信譽，提高自主創新能力。
- 推進商標註冊便利化改革，拓展商標申請渠道，優化商標註冊申請和質權登記受理窗口服務，加快推進商標註冊全程電子化進程，為小微企業申請商標提供便利。



■ 全國知識產權宣傳周日前在北京啟動，致力推廣並宣揚知識產權的重要性。

- 提高小微企業的商標註冊、運用、管理與保護能力。依法打擊侵犯小微企業知識產權和企業合法權益的行為，切實保護註冊商標專用權，引導小微企業實施商標品牌戰略。
- 指導小微企業利用註冊商標質押融資，拓寬小微企業融資渠道，降低融資成本。
- 支持小微企業較為集中區域的行業商（協）會或其他社會組織牽頭打造區域品牌、申請註冊集體商標和證明商標，加強集體商標和證明商標的運用和保護，促進小微企業發展。

(五) 構建共治格局

把服務小微企業做「優」、 做「實」、做「細」

- 鼓勵各地在當地黨委政府領導下，立足職能、開拓創新，探索開展「最多跑一次」、「銀企對接」等改革舉措，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小微企業政務服務。
- 積極爭取地方黨委政府支持，協調各級職能部門協同開展小微企業幫扶工作，開展促進小微企業產業結構和治理結構升級工作。
- 做好小微企業創業創新基地城市示範有關工作。運用市場化手段，扶持培育小微企業創業創新孵化器，幫助小微企業提質發展。

- 指導各級個私協會和社會中介機構發揮作用，大力培育發展社會中介服務機構，推動建立主要面向小微企業的公共服務平台，培育多元化服務主體，為小微企業提供創業輔導、教育培訓、管理諮詢、市場營銷、技術開發和法律支援等全方位服務，完善小微企業生命全周期服務鏈。

（六）加強培訓工作 營造小微企業發展的良好氛圍



■ 透過與高等院校的合作，促進小微企業的持續發展。

- 加大培訓力度，推動將服務小微企業發展相關課程，納入工商和市場監管系統幹部培訓和選學內容。
- 指導並增強各地小微企業培訓的針對性和實用性，幫助小微企業提升經營管理能力，優化發展理念，促進其持續健康發展。
- 加強服務小微企業的交流與合作，學習借鑒系統外，尤其是發達國家的先進經驗，為制定完善政策促進小微企業健康發展提供參考。

（七）加強小微企業黨組織建設 激發小微企業發展新活力

- 適應小微企業特點，採取多種方式靈活設置黨組織，加強流動黨員管理，擴大黨的組織和黨的工作在小微企業的覆蓋面，增強黨組織的凝聚力和影響力。

- 指導小微企業黨組織建設，加強教育，創新載體，引導企業黨員圍繞生產經營積極創先爭優，推動企業科技創新和轉型升級，促進企業健康發展。

三、組織保障

（一）加強組織領導

- 各地工商、市場監管部門要把扶持小微企業發展作為一項重點工作，研究制定具體實施方案。
- 建立由主要領導親自抓、分管領導具體抓、各業務條線統籌推進的工作機制。
- 在地方黨委政府的統一領導下，加強部門間綜合協調，形成扶持小微企業發展的合力。

（二）加強輿論宣傳引導

- 各地工商、市場監管部門要重視輿論宣傳，加大新聞宣傳和輿論引導力度，通過政策宣講、專題課程培訓等方式，使小微企業全面了解各項政策和服務。
- 組織主要新聞媒體開展系列相關報道、專題報道和典型報道，增強全社會的認知度和參與度，形成上下齊抓共管、各方主動參與、積極配合的良好局面。

（三）強化監督檢查

- 各地工商、市場監管部門要建立健全相應的工作推進機制，強化監督檢查，確保各項任務落到實處。
- 建立工作實施目標責任考核體系，分解目標任務，壓實責任，推動將扶持小微企業發展納入各級政府的工作督查內容。
- 強化對小微企業發展情況的跟蹤和績效評價。工商總局適時對各地工作落實情況開展第三方評估，並將評估結果納入各地「放管服」改革成效的評價體系。■